

國立高雄大學理學院 105 學年度第 5 次主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6 年 6 月 2 日(星期五)上午 11 時整

會議地點：理學院會議室(理 404 室)

會議主席：孫士傑院長

出席人員：

楊佳寧副院長

應數系 吳宗芳主任

應化系 莊琇惠主任、

生科系 陳彥澄主任

應物系 余進忠主任、

統計所 黃士峰所長暨主任(巨量資料研究中心)

生物科技研究中心 王恆隆主任

綠色光電科技研究中心 郭文章主任

記 錄：邢文綾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今日主要提案是招生微電影拍攝，這是學校的新構想，請各系所找學生拍攝，經費由學校分配下來，再由院分配給系所。另外，院內推動的新事務亦需要各系所同院一起推動。

吳主任兼教務長補充：學校目前的招生宣傳影片是 7 年前拍攝的，許多內容已經不適合學校的現況說明，所以需要製作新版影本，為了呼應學生創意和實作動力，所以規劃由學生角度來拍攝影片，做出不同以往的廣告效果來吸引未來學生的注意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理學院

案由：各系所製作招生宣傳影片，經費分配乙案，提請討論

說明：

- (一)依據教務處招生組 106 年 5 月 11 日便函，本院系所共分配得 5 萬 3 仟元，須製作 4 系 1 所 1 院共 6 支影片，於會議中進行分配討論。
- (二)各院、系所需要完成各 5 分鐘影片併同 30 秒精簡版影像，建請由學生製作/剪輯影片。
- (三)招生組請各單位務必於 106 年 10 月 11 日至 10 月 18 日報名參與「招生宣傳片類」競賽，並將影片置於院系所網頁。
- (四)各院系所之宣傳影片拍攝經費，務必於 106 年 12 月 1 日前完成核銷，須附上附件 1 之公文。
- (五)拍片格式、微電影競賽與著作財產權及相關注意事項，請參閱附件 2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院辦分配得 3 仟元，4 系 1 所分別分配得 1 萬元。
- 二、請院系所依照說明(三)期限繳交影片。
- 三、核銷方式再依照招生組的規定辦理。

參、 院/系/所/研究中心工作報告：

共同討論事項：

- 一、有關 106 年本院大樓 B1 至 3 樓冷氣改善和空調汰換工程，本院自籌款總共 157 萬元，總務處預計在本學期末主計室會自本院 4 系帳戶扣款，分別是應物系 425,000 元、應數系 425,000 元、生科系 425,000 元、應化系 295,000 元，統計所 0 元，因為依照 105 年 4 月 11 日主管會議(如後附會議紀錄)，統計所已先支付 B1~3F 冷氣壓縮機汰換費用，請 4 系準備支付。為因應學校之行政流程，各系所應該支付的經費，今年先以原分配的額度支付，明年總務處會再計算學校補助的金額和各系所應該支付的金額。
- 二、106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:30 日月光半導體(股)公司研發部杜嘉泰副總將率同業務部、材料部、自動化部主管至本院進行產學合作座談，請各位主管鼓勵所屬教師參加，主題是：封裝材料開發、光的檢測與辨識、同軸 CCD，有興趣的老師請向院辦報名。
- 三、只限本院學生選修之英文檢定加強班，學校已核准開課，由本校西洋語文學系兼任教師王淑雱老師授課，106 學年上下學期開課，一門課 2 學分，請 4 系鼓勵學生選修，時間固定在第 5、6 節，星期一或星期五請主管提供意見？主管們表示星期五較適合，以此決議為準。
- 四、深耕計畫擬推動全院學生專題製作課程，列為必選，應物系已執行多年，另外 3 系 1 所是否也同意一起做？
生科系陳主任表示，需要再與系上教師討論學生專題製作的可行性。
應化系莊主任表示，應化系有開此門課，但是否列入必選，需要經系課程和系務會議同意，或是學校有強制規定。
- 五、微積分、普通物理、普通化學會考的考試時間需要變動，可排共同時間，如：期中考或期末考，會考時間於下一次主管會報時間再討論，亦請各科會考授課老師列席討論。
- 六、生物科技研究中心分別在 5 月 11 日、25 日舉辦安心、健康農產品特賣活動，此活動引起校園迴響，未來規劃藉由學校深耕計畫推動小農共同授課、學生校園農場。
- 七、綠色光電科技中心近期提出業務活動構想。
- 八、巨量資料研究中心目前主要業務為高公局車流量統計投標案。
- 九、多元科學模組研究中心目前寫計畫中。
- 十、基礎科學教育推廣研究中心目前承接高高屏計畫，規劃讓高大社區的國高中學生來本校上基礎科學課。

肆、 散會時間：當日下午 12 時 40 分。

會議時間：105 年 4 月 11 日(星期一)下午 12:10

會議地點：理學院會議室(理 404 室)

會議主席：孫士傑院長

出席人員：吳宗芳主任、鄭秀英主任兼副院長、楊文仁主任、余進忠主任

黃士峰所長、施信宏教授、李頂瑜副教授、溫秋明副教授

廖英彥副教授、張志浩助理教授

記 錄：洪秋蓮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本院 3 樓(統計學研究所)所屬空間因本棟空調主機 8 台壓縮機損壞 7 台，其空調緊急修護費用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院 B1-3F 冷氣空調主機 8 台壓縮機已損壞 7 台，導致該所所屬樓層(理學院 3 樓)教學與研究儀器與書籍恐將因濕氣而受損。

二、黃所長向院長報告並轉達該所老師皆同意一因事出緊急，分離式冷氣所需經費先由該所支付，爾後在進行 B1-3F 分離式冷氣空調安裝時，再以等比例扣除統計所所需支付之額度。

決議：同意以上安裝分離式冷氣所需經費先由統計所支付，爾後在進行 B1-3F 分離式冷氣空調安裝時，再以等比例扣除統計所所需支付之額度。